

2024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

谈判采购文件

采购人： 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1 日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采购公告	4
2024 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 错误！未定义书签。	
谈判采购公告	5
1.采购项目简介	5
2.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5
3.供应商资格要求	5
4.采购文件的获取	7
5.响应保证金	8
6.响应文件的上传	8
7.响应文件的开启	8
8.谈判时间和地点	8
9.纪检监督	8
10.其他	8
11.联系方式	9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9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
1.总则	14
1.1 采购方式	14
1.2 采购项目概况和供应商资格要求	14
1.3 费用承担	14
1.4 保密	14
1.5 语言文字	14
1.6 计量单位	14
1.7 踏勘现场	14
1.8 谈判采购预备会	14
1.9 分包	15
1.10 响应和偏差	15
2. 采购文件	15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	15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5
3 响应文件	16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6
3.2 报价	16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17
3.4 响应保证金	17
3.5 资格审查资料	18
3.6 响应方案	18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18
4.采购和评审	19
4.1 采购小组	19
4.2 初步评审	19
4.3 谈判	20
4.4 递交补充响应文件	20
4.5 递交最终报价	21
4.6 详细评审及推荐成交供应商	21
4.7 特殊情形处理	21

5. 合同授予	21
5.1 发出成交通知书	21
5.2 履约保证金	21
5.3 签订合同	22
6. 纪律要求	22
6.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22
6.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22
6.3 对采购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22
6.4 对与采购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2
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2
8. 开工条件	22
附件 1 问题澄清通知	24
问题澄清通知	24
附件 2 问题的澄清	25
问题的澄清	25
附件 3 成交通知书	26
成交通知书	26
第三章 评审办法	27
评审办法前附表	28
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31
2 初步评审标准和程序	31
2.1 初步评审标准	31
2.2 初步评审程序	31
3.详细评审标准和程序	32
3.1 评审价格确定	32
3.2 综合评分和排序(综合评分法)	33
4.评审结果	35
4.1 推荐成交供应商	35
第四章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36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65
一、响应函	68
二、授权委托书	69
三、联合体协议书	70
四、响应保证金	71
五、响应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72
六、响 应 报 价	73
七、工程量清单	74
报价单位（公章）：	74
八、资格审查资料	75
九、响应方案	79
十、廉洁承诺书	80
十一、保密承诺书	81

第一章 谈判采购公告

2024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

谈判采购公告

2024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 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谈判采购活动。

1.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2024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

1.2 采购人：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

1.3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1.4 采购项目概况：2024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

建设规模：屋顶补漏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1.5 工程总投资：/万元

1.6 工程建安造价：/万元

1.7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2.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所有工作内容，包括承包人自行施工工程范围和暂估价工程范围。

2.2 计划工期：45天（计划开竣工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2.3 建设地点：北海市铁山港区南康镇富康路166号

2.4 质量要求：验收一次性合格100%

2.5 安全目标：确保工程无重大安全事故

2.6 最高限价：

☒设置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35万元

☐不设置最高限价

3.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要求：

(1) 资质要求：

☒施工总承包资质：建筑 工程施工总承包 ☐特级 ☐一级 ☐二级☒三级

☐施工专业承包资质： 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二级

(资质标准查询https://www.mohurd.gov.cn/gongkai/fdzdgknr/tzgg/201411/20141106_219511.html)

(2) 财务要求：

☐无要求：

☒有要求：须提供近两年（2022-2023年）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或近两年（2022-2023年）有资质的会计事务所出具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3) 业绩要求：

☐无要求：

☒有要求：近三年内（2022年1月1日至响应截止日期）有类似建筑工程项目施工业绩至少提供一项（类似业绩指达到本项目规模70%的同类的建筑工程项目，如工程造价、总建筑面积、产能指标等）

(4) 信誉要求：

☒无要求：

☐有要求：

☐具备GB/T 19001系列/ISO 9001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在有效期内的；

☐具备GB/T 28001系列/ISO 45001系列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在有效期内的；

☐具备GB/T 24001系列或ISO 14001系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在有效期内的；

(5)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必为供应商本单位的工作人员，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二级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专业须为 建筑工程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

☐不得有在建工程（同一工程相邻分段发包或者分期施工的除外）

☐技术职称要求：类似工程相关专业 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业绩要求：近三年内（2022年1月1日至响应截止日期）有担任类似项目负责人的业绩（类似业绩指达到本项目规模70%的同类项目，如工程造价、总建筑面积、产能指标等）；

(6) 承担本项目的其他主要人员要求：

☐ 专业 人，执业资格要求：_____，技术职称要求：_____ 专业 中 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 专业 人，执业资格要求：_____，技术职称要求：_____ 专业 中 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 专业 人，执业资格要求：_____，技术职称要求：_____ 专业 中 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7) 其他要求：项目委托代理人资格要求：需提供近6个月及以上所在单位社保证明。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 近三年内（2022年1月1日至响应截止日期），被列入失信惩戒对象（供应商需提供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的信用信息查询记录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 近三年内（2022年1月1日至响应截止日期），有骗取中标（成交）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安全问题（供应商须提供无相关问题承诺书）；

(5) 其他：被列入中粮集团或中粮糖业黑名单（供应商名单详见附件）。

3.3 本次采购是否接受联合体：

☐是

☒否

联合体参加谈判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应满足本条第3.1款规定的要求，且联合体各方均不得存在本条第3.2款规定的情形。此外，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满足如下条件：

联合体的资格认定标准如下：_____

(注：此部分应明确由同一专业或不同专业组成的联合体中各专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主要人员等的认定方法，以最终认定联合体的资格。)

联合体应递交联合体协议书，且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参与本谈判采购项目，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4.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有意参加谈判采购活动的单位，需在 2024 年 8 月 14 日 18 时0分前在中粮糖业EPS电子采购平台（<http://eps.tunhe.com>）完成注册报名；采购人组织资格审查合格后，供应商于 2024 年 8 月 14 日 18 时0分后通过中粮糖业EPS电子采购平台获取/购买采购文

件。

4.2 采购文件每套售价 0 元，售后不退。

5. 响应保证金

☐ 设置响应保证金，响应保证金为 ____ 元。

☒ 不设置响应保证金。

6. 响应文件的上传

6.1 响应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8 月 20 日 10 时 0 分**，上传至中粮糖业EPS电子采购平台。

6.2 逾期未上传至中粮糖业EPS电子采购平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7. 响应文件的开启

开启地点：中粮糖业EPS电子采购平台（<http://eps.tunhe.com>）网上开启响应文件

开启时间：**2024 年 8 月 20 日 10 时 0 分**

8. 谈判时间和地点

上传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应委派代表准时参加采购活动，谈判开始时间预计 **2024 年 8 月 20 日 10 时 0 分**，与每一供应商进行谈判具体时间另行通知。谈判地点为 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

9. 纪检监察

中粮糖业纪检信访举报联络方式：

一、信访举报电话及举报范围

1. 信访举报电话：**010-85017235**。

2. 举报范围：招投标活动过程中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问题的检举控告。

10. 其他

供应商需同时在中粮糖业EPS电子采购平台（网址：<http://eps.tunhe.com>）中，按项目明细填写报价。

（注：可根据项目情况简述采购项目评审方法等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11.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蔡卓仁、梁源

电话：18077971625、13558492340

2024 年 8 月 1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制内容
1.7.1	踏勘现场	不组织集中踏勘，供应商自行踏勘
1.8	谈判采购预备会	不召开，书面澄清或电话回复供应商疑问
1.9(A、C)	分包	不得分包的内容：不允许分包 对分包供应商的要求：/
2.1(7)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资料	资料名称： <u>工程量清单等</u>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采购文件的时间	截止时间： 2024年8月20日10时0分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采购文件补充文件	确认的最晚时间： 2024年8月20日10时0分 确认的方式：书面/电话确认形式
3.1.1(9)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它资料	☐ 响应单位获奖荣誉 ☐ 响应单位公司介绍 ☐ 响应单位承诺函 ☐ 其他说明文件
3.2.3	最高限价或其计算方法	☐ 无 ☒ 有，最高限价： 35万元
3.2.4	合同形式	☐ 单价合同 ☒ 总价合同 ☐ 其他：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	参考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以固定总价方式进行报价，结算时不做调整。
3.3.1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后 <u>90</u> 日历天
3.4.1	响应保证金	☒ 不要求递交 ☐ 要求递交 响应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贰仟元整（¥ 元） 响应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 响应保证金其他要求： （1）响应保证金必须在不晚于谈判截止时间前到账。 （2）缴纳响应保证金后请将转账底单复印件加盖公章，与“响应保证金退还申请书”一起单独密封与响应文件同时递交。（财务部电话：0779-8606000转6116）。 （3）缴纳账户如下（缴纳时请备注“ <u>2024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响应保证金</u> ”字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样)： 公司名称：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海铁山港支行 账号：20713101040008348
3.4.2	退还响应保证金的时间	未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于成交通知书发出后30日历天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于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退还。
3.4.3(3)	不退还响应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 开启响应文件后在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撤回其响应文件； ☒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成交供应商未按本谈判文件规定签约； ☒ 在响应本次采购中存在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行为的。
3.5(1)	依法设立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应提供市场监管部门或其他行政机关颁发的可以合法开展业务的执照或证书复印件
3.5(2)	资质要求证明材料	☐ 不适用。 ☒ 适用。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资质证书副本的复印件，以证明供应商具有承担本项目要求的资质 资质证书包括：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 （注：此处应填写资质证书的名称、等级、专业、颁发机构等内容。）
3.5(3)	财务要求证明材料	☐ 不适用 ☒ 适用。供应商应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近二年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等。近年财务会计报表年份是指： <u>2022</u> 至 <u>2023</u> 年（供应商的成立时间少于该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表） ☒ 适用。供应商应提供近二年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近年财务会计报表年份是指： <u>2022</u> 至 <u>2023</u> 年（供应商的成立时间少于该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表） （注：有财务要求的，应选择上述两种中的其中一种作为财务证明资料。）
3.5(4)	业绩要求证明材料	☐ 不适用 ☒ 适用。供应商应提供近年的类似项目情况表（格式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七、资格审查资料（三）近年的类似项目情况表），以证明供应商具有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承担本项目要求的业绩。近年是指：<u>2022年1月1日</u>至<u>响应截止日期</u> 业绩证明材料： ☒合同/订单 ☒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 竣工验收报告/验收证明 ☐建设单位证明 ☐其他材料： 业绩证明材料种类要求： ☒提供上述勾选的任一项证明材料即可 ☐需同时提供上述勾选的所有证明材料 ☐其他要求：
3.5(5)	信誉要求证明材料	☒不适用 ☐适用。供应商应提供相关信誉情况的证明材料
3.5(6)	承担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要求证明材料	☐不适用 ☒适用。供应商应提供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和主要人员简历表（格式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七、资格审查资料（四）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和（五）主要人员简历表）。供应商应填报满足第一章“谈判采购公告”规定的项目负责人和其他主要人员的相关信息，并按如下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注：一般工程和服务项目有本项要求。采购人可在此处明确对有关人员职称证书、执业证书、社保缴费证明及业绩证明等的具体要求。）
3.5(7)	其他要求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证明资料
3.5(8)	供应商不存在第一章3.2款情形的证明材料	☐不需提供证明材料 ☒需要提供证明材料，包括：<u>信用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记录加盖公章，无相关问题承诺书。</u>
3.5(9)	联合体要求的证明材料	☒不适用 ☐适用。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格式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三、联合体协议书）拟订联合体协议书，并提供联合体协议书的原件。联合体协议书应明确联合体各方的分工。
3.6.2	响应方案数量	供应商只能提出唯一响应方案（除有文件规定允许的除外）
3.7.5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	以EPS电子采购平台系统内上传的版本为准。
3.7.6	分册装订要求	<u>提供纸质版正本一份</u>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制内容
4.2.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 2024年8月20日10时0分 地点：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 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方式： <u>通过中粮糖业EPS电子采购平台上传</u>
4.3.3	供应商撤回响应文件情况下退还响应保证金的时间	自采购人收到供应商递交的书面通知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
6.3.1	谈判轮次及谈判顺序	谈判轮次： ☐ 本项目共进行__轮谈判 （注：一般不超过3轮。） ☐ 采购小组在首轮谈判前告知被邀请参加谈判的供应商谈判轮次 ☒ 本项目不事先确定谈判轮次，采购小组根据谈判情况确定，并在最后一轮谈判前告知供应商 谈判顺序：现场抽签
6.7.2	成交供应商	授标策略：按评分由高到低排序，原则上评分最高为成交供应商。
7.5	发布成交公告	公告媒介： <u>中粮糖业EPS电子采购平台</u> 其他应公告的内容：
7.6	履约保证金	☐ 不要求递交 ☒ 要求递交 履约保证金金额：成交价的 5% 履约保证金形式：银行转账或电子汇款形式。 履约保证金有效期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后 30 天内。 递交时间：签订合同前 其他要求：
8	付款方式	1.项目完工后，经组织相关人员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凭承包方提供的有效等额增值税（税率_%）专用发票支付工程款至合同金额的 80% ； 2.待发包方内部竣工结算审核后，凭承包方补足结算总价的有效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支付工程款至结算总额的 97% ； 3.剩余 3% 款项作为质保金，质保期 1 年内，无质量问题，于质保期满 20 个工作日内一次无息付清。 4.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1.总则

1.1 采购方式

本项目采用中粮糖业谈判采购方式。

谈判采购是指采购人组建采购小组与响应采购的供应商依次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交流谈判并对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采购人根据采购小组最终谈判结果及其评审结论，选择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1.2 采购项目概况和供应商资格要求

采购项目概况和供应商资格要求见第一章“谈判采购公告”。

1.3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谈判采购活动所发生的各种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4 保密

参加谈判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5 语言文字

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6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7 踏勘现场

1.7.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部分供应商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7.2 供应商可自愿参加踏勘现场活动。除采购人的原因外，采购人对供应商参加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不承担责任。

1.7.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仅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8 谈判采购预备会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谈判采购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谈判采购预备会。

1.9 分包

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部分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并在响应文件中作出说明。

分包供应商不得将分包项目再次分包。成交供应商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0 响应和偏差

1.10.1 采购需求和合同草案中的关键条款均以“★”符号标记。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需求和合同草案中的关键条款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10.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对非关键条款允许偏差的范围和可以偏差的项数的,如响应文件存在的偏差超出上述范围或项数，将被视为无效。

2. 采购文件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

本采购文件包括：

- (1) 谈判采购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草案；
- (5) 采购需求；
- (6) 响应文件格式；
- (7) 工程量清单（单价合同必须提供，总价合同可提供参考工程量清单）；
-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采购人依照本章规定，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内容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或电话形式要求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2.2.2 采购人可根据供应商的要求或主动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以补充文件的形式发给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采购人可视具体情况在补充文件中通知供应商推迟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补充文件后，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补充文件。

2.2.4 除非确有必要，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2.2.1项规定的时间后提出的任何澄清要求。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响应函；
- (2) 授权委托书(如有)；
- (3)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4) 响应保证金(如有)；
- (5) 响应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 (6) 报价表及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响应方案；
- (9)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在谈判和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澄清、说明和补正，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亲自签署响应文件、亲自参加谈判的，响应文件不包括第3.1.1(2)目所指的授权委托书。第一章“谈判采购公告”规定不接受联合体的，或供应商没有组成联合体的，响应文件不包括第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未要求供应商递交响应保证金的，响应文件不包括第3.1.1(4)目所指的响应保证金。

3.2 报价

3.2.1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在工程量清单(单价合同必须)、响应函和报价表中进行报价。响应函中报价应为包含国家规定的增值税在内的含税价格，同时应列明不含税价格和增值税税额。采购人将根据项目情况，在第三章“评审办法”第3.1.1项中选择按照含税价格或不含税价格对供应商进行价格评审。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采购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对于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采购人在签署采购合同时及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权在供应商须知前

附表规定的幅度内对采购标的的数量进行增加或减少。

3.2.3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或最高限价计算方法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4 本工程/标段合同形式

☐ 单价合同

供应商根据工程量清单和采购文件的要求报计单价和合价及总价，工程量清单中的分部分项工程的数量、特征描述及工作内容等不得自行改变。除另有约定可调整部分以外，所报单价固定不作调整，工程量按竣工图纸调整。

☒ 总价合同

供应商根据图纸（若有）、参考工程量清单和采购文件的要求自行计算（或复核）工程量并报计单价和合价及总价。除另有约定可调整部分以外，所报总价固定不作调整。

☐ 其他：_____

3.2.5 响应报价应根据采购文件中的有关计价要求，并按照下列依据自主报价。

- (1)本采购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单价合同必须）；
- (2)国家或本市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计价办法；
- (3)企业定额，国家或本市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计价标准（定额）；
- (4)补充采购文件（如有）；
- (5)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及相关资料；
- (6)施工现场情况、工程特点及拟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 (7)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规定等技术资料；
- (8)市场价格信息或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工程造价信息；
- (9)其他的相关资料。

3.2.6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有效期应为90日，从采购文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开始计算。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在EPS系统中通过标前澄清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

3.4 响应保证金

3.4.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要求递交响应保证金的，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四、响应保证金)递交响应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不按要求递交响应保证金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4.2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采购人将在发出成交通知书后尽快向除成交供应商外的其他供应商原额退还响应保证金，并在采购合同签订后尽快向成交供应商和退还响应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保险机构保险单形式递交的响应保证金，经供应商同意后采购人可以不再退还。

3.4.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
- (2)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
- (3) 发生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应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3.5(1)-3.5(9)中规定的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第一章“谈判采购公告”对供应商的各项资格要求。

3.6 响应方案

3.6.1 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中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采购需求中明确为关键条款(标记“★”)的，供应商还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供有关证据或证明材料。

3.6.2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供应商只能提出唯一响应方案外，供应商可在首次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提出多个响应方案。供应商在最终报价前应确定一个最终方案，并针对最终方案提出最终报价。

3.6.3 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响应文件偏差表中未列明的内容，将视为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但如发现响应文件的其他部分与商务和技术偏差表的描述不一致或供应商的响应缺乏支持性文件，则采购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对相关问题进行澄清，并根据澄清结果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

响应函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应由联合体各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响应函或联合体协议书（如有）由代理人签字的，应在响应文件中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由供应商或联合体各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7.3 谈判中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

3.7.4 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

3.7.5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当电子版文件和纸质版文件不一致时，以EPS电子采购平台系统内上传的版本为准。

3.7.6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响应文件需分册装订的，具体分册装订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4.采购和评审

4.1 采购小组

4.1.1 采购方将组建采购小组，由采购小组按照本条规定的程序以及第三章“评审办法”的规定与供应商进行谈判、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

4.1.2 采购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供应商主要负责人或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4.1.3 采购小组组建后，采购小组成员共同推选或由采购人指定采购小组组长，采购小组组长负责组织谈判及评审工作。

4.1.4 在谈判和评审过程中，采购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将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采购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资料上写明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资料。

4.2 初步评审

4.2.1 采购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评审标准和程序对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初步评审主要对响应文件的形式、供应商的资格和响应文件的响应性进行审查，以判断响应文件的形式是否符合要求、供应商是否符合资格条件、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

4.2.2 响应文件的形式或供应商资格不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响应文件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或响应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采购小组应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和补正。供应商澄清、说明和补正的内容应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澄清、说明和补正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2.3 只有形式评审和资格评审合格且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才可通过初步评审。经供应商澄清、说明和补正后仍未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采购小组应告知有关供应商。

4.3 谈判

4.3.1 采购小组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谈判轮次及谈判顺序与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逐一进行谈判。

4.3.2 通过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且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均需进行谈判。

4.3.3 采购小组所有成员应集中与单一供应商逐一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应参加谈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在谈判中做出的承诺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4 递交补充响应文件

4.4.1 在谈判过程中，采购小组可根据谈判情况修改和补充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部分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内容，但不得实质性改变评审标准或改变可能影响初步评审结果的内容。采购小组修改和补充采购文件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将修改和补充的内容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修改和补充的内容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4.4.2 采购小组修改和补充采购文件后，应要求供应商修改和补充响应文件。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修改和补充的内容及要求相应地对已经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和补充（即补充响应文件）。补充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并对采购文件修改和补充的内容作出实质性的响应。

补充响应文件与首次递交的响应文件共同构成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二者内容不一致的，以补充响应文件内容为准。

4.4.3 采购小组审查供应商补充响应文件，对其响应性进行评审。补充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及其修改和补充内容的，采购小组应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最终报价；补充响应文件未能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及其修改和补充内容的，该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采购小组应取消供应商的谈判资格并对其进行告知。

4.5 递交最终报价

采购小组在谈判中未修改或补充采购文件的，谈判结束后，采购小组将要求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最终报价；采购小组修改和补充了采购文件的，采购小组应要求按照本章第4.4款规定递交了实质性响应的补充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在EPS系统上递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6 详细评审及推荐成交供应商

4.6.1 采购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评审方法、评审因素、评审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4.6.2 评审完成后，采购小组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资料和推荐成交供应商名单。

4.6.3 所有供应商最终报价均明显不合理的，采购人将终止采购活动。

4.7 特殊情形处理

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或递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数量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成交供应商数量相等时，采购人可根据不同的情况决定继续或终止采购活动；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或递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数量少于采购文件规定的成交供应商数量的，采购人将终止采购活动。

决定终止采购活动的，采购人将向采购小组出具停止谈判通知书。

5. 合同授予

5.1 发出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在EPS系统上发出成交通知书。

5.2 履约保证金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的，成交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

形式、有效期限和递交时间向采购人递交履约保证金。

5.3 签订合同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响应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 纪律要求

6.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谈判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6.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采购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谈判采购活动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6.3 对采购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采购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采购活动中，采购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谈判工作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6.4 对与采购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采购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谈判有关的其他情况。在采购活动中，与采购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谈判工作正常进行。

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 开工条件

工程项目承包方入厂安全资料清单

序号	提交材料	是否符合	备注
1	所有人员花名册	☐ 是 ☐ 否	
2	所有人员身份证（复印件）	☐ 是 ☐ 否	
3	所有人员体检表（医院体检证明）	☐ 是 ☐ 否	
4	项目经理及专职安全员安全管理证，并持证上岗	☐ 是 ☐ 否	
5	作业人员与承包商签订的劳动合同（提供复印件）	☐ 是 ☐ 否	
6	工伤保险或意外保险或雇主责任险（105 万）	☐ 是 ☐ 否	
7	安全风险抵押金（合同履行金证明）	☐ 是 ☐ 否	
8	提供安全生产管理办法、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组织措施	☐ 是 ☐ 否	
9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施工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文件	☐ 是 ☐ 否	
10	项目经理和安全员委托书（承包商单位有效文函）	☐ 是 ☐ 否	
11	项目安全管理组织机构图，及安全生产责任制	☐ 是 ☐ 否	
12	签订外来施工作业人员的安全承诺。（进场前签定）	☐ 是 ☐ 否	
13	提供承包合同、安全协议（复印件）	☐ 是 ☐ 否	
14	特殊作业人员清单、特种作业资格证	☐ 是 ☐ 否	
15	提供企业两年内无事故承诺书	☐ 是 ☐ 否	
16	所有作业人员安全规程培训考试并合格	☐ 是 ☐ 否	
17	人员月度考勤表（进场以后执行）	☐ 是 ☐ 否	
18	提供所有作业人员劳动防护用品清单（如：安全帽、工作服、工作鞋、口罩、手套、耳塞、防护眼镜等）	☐ 是 ☐ 否	
19	人员月度安全培训记录及档案（进场以后执行）	☐ 是 ☐ 否	
20	提供现场“应急施救药品”。(附药品清单)	☐ 是 ☐ 否	
21	施工项目开工申请	☐ 是 ☐ 否	
22	提供作业工器具清单、合格证	☐ 是 ☐ 否	

以上资料作为承包商进厂作业的安全管理资料，由属地部门/车间负责收集，作业前传安全环保部审查通过后方允许作业，否则不允许入厂作业。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

__ (供应商名称):

采购小组对你方的响应文件进行了仔细审查, 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和补正: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和补正于__年__月__日__时前递交至__(详细地址)或发电子邮件至__(电子邮箱地址)。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的, 应在__年__月__日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

采购小组组长: _____ (签字)

或

采购人: _____ (签字或盖单位公章)

__年__月__日

附件2 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采购小组: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已收悉,现澄清、说明和补正如下:

- 1.
- 2.
-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和补正,构成我方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公章)

或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成交通知书

(成交供应商名称):

你方所递交的_____2024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_____的响应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成交价: _____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日内到_____（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采购合同，并按采购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7.6款规定向我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采购人: 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年__月__日

第三章 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及名称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审方法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2.1.1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市场监管部门或其他行政机关颁发的可以合法开展业务的执照或证书一致
		响应文件提交要求	符合第二章第3.7.5项及第3.7.6项的规定
		联合体协议书	递交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
		响应函中实质性内容	
			
2.1.2	资格评审标准	依法设立	符合第一章第3.1款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5(1)款规定
		资质要求	符合第一章第3.1款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5(2)款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第一章第3.1款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5(3)款规定
		业绩要求	符合第一章第3.1款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5(4)款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一章第3.1款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5(5)款规定
		人员要求	符合第一章第3.1款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5(6)款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一章第3.1款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5(7)款规定
		不存在第一章第3.2款情形	符合第一章第3.2款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5(8)款规定
		联合体供应商	符合第一章第3.3款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5(9)款规定
			

条款号及名称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报价	符合第二章第3.2款规定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第3.3.1项规定
		响应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第3.4.1项规定
		响应方案	符合第二章第3.6款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一章第2条规定
		完成期限	符合第一章第2条规定
		合同条款	符合第二章第1.10.1项规定
			
3.1.1		评审价格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3.2 综合评分和排序(综合评分法)			
3.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1) 商务部分： <u>12</u> 分 (2) 技术部分： <u>28</u> 分 (3) 报价： <u>60</u> 分	
3.2.2(2)	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	按照以下方法计算评审基准价： 评审基准价的计算：以不含税价计算 ☐ 按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审基准价： 有效响应人家数为N，0<N≤5时，所有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审基准价；5<N≤10时，所有有效报价去掉1个最高报价和1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为评审基准价；10<N≤20时，所有有效报价去掉2个最高报价和2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为评审基准价；N>20时，所有有效报价去掉3个最高报价和3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为评审基准价。 ☒ 按最低有效报价作为评审基准价。 无效报价、响应被否决的供应商，其报价不参与评审基准价的计算。	
条款号及名称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3.2.3 (1)	商务评分 标准	施工业绩（3分）	3	近3年内（2022年1月1日至响应截止日期）具有类似 <u>建筑工程项目</u> 业绩（类似项目业绩的工程规模标准： <u>建筑面积或工程造价</u> 等达到本项目规模70%的同类的 <u>建筑工程项目</u> ），有1项加1分，最多加至3分
		企业信誉（3分）	3	有GB/T/ISO质量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的，1个认证得1分没有的此项不得分；
		项目负责人资历及业绩（6分）	3	具有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得3分；
				具有中级技术职称，得2分；
				无中级技术职称得1分。
			3	近3年内（2022年1月1日至响应截止日期）项目负责人同类建筑工程业绩，每1项业绩加1分，最高得3分（以施工承包合同文件或者中标公告或者成交公告或者履约评价等材料中姓名为准）；
3.2.3 (2)	技术评分 标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10分）	10	各主要分部施工方法符合项目实际，须有详尽的施工方案，工艺先进、方法科学合理、可行，能指导具体施工并确保安全及相应针对性措施。 评分标准：横向比较，综合评分； 方案及措施完整且合理的：8-10分； 内容有一定缺失或针对性不强的：4-7分； 内容严重缺失且无针对性的：1-3分。
		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6分）	6	质量保证措施和施工安全措施计划、文明施工措施计划、施工环保措施计划等。 评分标准：横向比较，综合评分； 质量安全管控方案完整且合理的：5-6分； 内容有一定缺失或针对性不强的：2-4分； 内容严重缺失且无针对性的：0-1分。
		施工总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6分）	6	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应有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 评分标准：横向比较，综合评分； 进度控制方案完整且合理的：5-6分； 内容有一定缺失或针对性不强的：2-4分； 内容严重缺失且无针对性的：0-1分。
		资源配备计划（6分）	6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以及劳动力计划表 评分标准：横向比较，综合评分； 资源配置方案完整且合理的：5-6分； 内容有一定缺失或针对性不强的：2-4分； 内容严重缺失且无针对性的：0-1分。
3.2.3 (3)	报价评分 标准	☐ 按有效报价的平均值作为基准值，基准值为满分60分，有效报价每高于基准价1%的减1分，有效报价每低于基准价1%的减0.5分，扣减至35分为止。 ☐ 以最低有效报价为基准值，基准值为满分60分，有效报价每高于基准价1%的减1分，扣减至35分为止。 ☒ 以最低有效报价为基准值，基准值为满分60分，其他报价得分按公式计算： $60 \times \text{基准价} / \text{有效报价}$ 。小数点后保留2位，四舍五入。		
3.2.3 (4)	其他因素 评分标准			

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谈判小组对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3.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

2 初步评审标准和程序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初步评审程序

2.2.1 采购小组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判断响应文件的形式是否符合要求、供应商是否符合资格条件、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只有以上评审合格的响应文件才可通过初步评审。

2.2.2 响应文件的形式或供应商资格不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响应文件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或响应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采购小组应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和补正。供应商澄清、说明和补正的内容应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澄清、说明和补正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2.3 经供应商澄清、说明和补正后仍不满足初步评审要求的响应文件（即响应文件不满足本章第2.1款规定的任一项标准），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采购小组应告知有关供应商。

2.2.4 供应商有串通（符合第2.2.8、2.2.9、2.2.10项情况）、以各种方式弄虚作假、行贿（如一切商业贿赂行为，以及对从事采购与招投标活动的各类相关人员进行利益输送，或其它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工作的行为）、不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或地方性规章制度，在采购与招投标过程中恶意诽谤、诬告陷害其它竞争对手的不良行为等违法行为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其响应保证金将被没收。同时将处以成交与中标项目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对串通投标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单位罚款数额百分之五以上百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并且该供应商将被列入采购人供应商黑名单（供应商“黑名单”每年发布一次，并在 EPS 系统中公示），进行供应商淘汰，永久禁止与采购人及下属单位开展业务；

2.2.5 供应商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签约或拒不履行合同的，至少进行采购人分

子公司供应关系关闭，也可进行采购人各一级经营单位，华商中心供应关系关闭或***品类供应关系关闭，关闭期一年；

2.2.6 接到成交通知后，因供应商原因未能按时签约，经两次催促后，在规定时间内仍未签约的，可进行采购人单条供应关系关闭或采购人分子公司供应关系关闭，关闭期半年。

2.2.7 上述行为情节严重的，采购人将移交公安经侦部门进行刑事调查。

2.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供应商相互串通响应报价：

- （一）供应商之间协商响应报价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二）供应商之间约定成交供应商；
- （三）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响应报价或者成交；
- （四）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响应报价；
- （五）供应商之间为谋取成交或者排斥特定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2.9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响应报价：

- （一）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报价事宜；
- （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六）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2.10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采购人与供应商串通响应报价：

- （一）采购人在规定的集中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前开启响应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 （二）采购人直接或者间接向供应商泄露标底、评审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三）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供应商压低或者抬高响应报价；
- （四）采购人授意供应商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五）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供应商为特定供应商获得成交提供方便；
- （六）采购人与供应商为谋求特定供应商获得成交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3.详细评审标准和程序

3.1 评审价格确定

3.1.1 除评审办法前附表另有规定外，评审价格以最终报价的大写不含税价格为

准。

3.1.2 评审价格超过最高限价（如有）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1.3 采购小组经过对供应商的报价进行比较或基于专业经验认为某一供应商的报价过低，可能对其履约造成影响时，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1.4 最终报价有算术错误或其他错误的，采购小组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对修正后的价格进行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报价表中合计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以各分项报价的合价累计数为准；

(4)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且缺漏项内容不属于实质性偏差的，则视为缺漏项内容的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最终报价的算术错误修正不改变评审依据的最终总报价。当修正后的总报价高于原最终报价时，视同供应商最终报价错误产生少漏计费用，签订合同时由供应商承担,如采购小组认为供应商无法承受少漏计费用，可以将最终报价作为异常低价处理；当修正后的总报价低于原最终报价时，签订合同时以修正后的报价为准。

3.2 综合评分和排序(综合评分法)

3.2.1 分值构成

(1) 商务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报价：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4)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2.2 评审基准价计算

(1) 评审价格：评审价格为按照本章第3.1.1项规定确定的价格。

(2) 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

□按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审基准价：

有效响应人家数为N， $0 < N \leq 5$ 时，所有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审基准价；

5<N≤10时，所有有效报价去掉1个最高报价和1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为评审基准价；10<N≤20时，所有有效报价去掉2个最高报价和2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为评审基准价；N>20时，所有有效报价去掉3个最高报价和3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为评审基准价。

☒按最低有效报价作为评审基准价。

无效报价、响应被否决的供应商，其报价不参与评审基准价的计算。

3.2.3 评分标准

(1) 商务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 技术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报价评分标准：

报价得分可采用如下方法计算：

☐方法一：按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审基准价：

偏差率=(供应商评审价格-评审基准价)/评审基准价×100%

①如果供应商的评审价格>评审基准价，则报价得分=F-偏差率×100×E₁；

②如果供应商的评审价格≤评审基准价，则报价得分=F+偏差率×100×E₂；

其中F为本章第3.2.1(3)目规定的报价所占的分值；E₁是评审价格每高于评审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E₂是评审价格每低于评审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E₁可大于或等于E₂。E₁、E₂的取值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方法二：按最低有效报价作为评审基准价：

偏差率=(供应商评审价格-评审基准价)/评审基准价×100%

报价得分=F-偏差率×100×E₃

其中F为本章第3.2.1(3)目规定的报价所占的分值；E₃是评审价格每高于评审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E₃的取值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方法三：按最低有效报价作为评审基准价：

评审基准价为满分F分，其他报价得分=F×基准价/有效报价。

其中F为本章第3.2.1(3)目规定的报价所占的分值。

小数点后保留2位，四舍五入。

报价得分计算方法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2.4 评分。采购小组成员按照评分标准独立对供应商的商务、技术和其他内容直有评分。报价评分由采购小组统一计算。各项得分汇总后为该成员给供应商的评分总分。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5 汇总。采购小组汇总每个成员对供应商的评分总分，每个供应商的评分总分的算术平均值为供应商最终得分。

3.2.6 采购小组对供应商最终得分进行比较后，按照供应商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对供应商排序。当最终得分相等时，以评审价格低的优先；当评审价格也相等时，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当技术得分也相等时，由采购小组投票决定。

4.评审结果

4.1 推荐成交供应商

☐ 采购小组应在书面评审资料中按照综合得分最高的向采购人推荐成交供应商；

☒ 采购小组应在书面评审资料中按照综合得分从高到低依次向采购人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1 名。

第四章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中粮糖业甘蔗糖部
2024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合同

发 包 方： 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

承 包 方：

合同签订地点：

发包方合同编号：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发包方（全称）：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全称）：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2024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 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2024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

（二）工程地点：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厂区内

（三）工程内容：2024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工程量清单内

容

（四）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一）承包方式：固定总价合同。

（二）工程量清单：

三、合同工期:

(一) 计划开工时间: 年 月 日。

(二)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三) 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计划开工时间与实际开工时间不一致的,以开工令申请时间为准。

(四) 承包方现场所有施工人员必须购买工伤保险或购买赔付额度不低于105万元(保额赔付不低于上一年度国家一次性工亡补助金标准为上一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20倍)的意外伤害险或雇主责任险和10万元的医疗保险。(费用自付),并自负一切安全问题。并提供作业人员二甲以上医院年度健康体检报告复印件,方可开展作业。

四、质量标准、要求及验收标准

(一) 质量标准: 合格

(二) 施工工艺及要求:

1.必须严格按照本工程设计图纸及发包方要求和现行的《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各种建筑材料质量和施工质量要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并接受发包方的检查和监督,若因材料或施工技术引起质量问题的,承包方必须无条件整改至合格为止,且不能影响工期,整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承包方自负。

2.承包方施工过程中,如果有不合理布置的部分,必须先通知发包方到现场确认处理后方能继续施工。

3.施工过程中,如果有不合理布置的部分或可能导致发包方厂区内设施(含地下网管)毁损的情形,必须先通知发包方到现场确认处理后方能继续施工。

(三) 验收标准:

1.在施工现场,承包方对每道工序应严格按设计图纸(若有)及发包方要求和施工规范的要求进行质量控制。工程完工,发包方接到承包方验收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进行竣工验收。

2.隐蔽工程验收由承包方提前4小时通知发包方验收,需双方验收合格签字确认后方可回填或者进行下一道工序,否则,发包方作为该项不合格。

五、合同金额

(一) 固定合同总价(含税_%)：大写：____(小写)¥____元(其中不含税价¥____元，税额：¥____元)。

1. 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合同，结算时不作调整。

2. 如工程因设计变更产生的签证和增加工程项目单价的确定：投标单价中有相同或类似子目的，套用调整后的中标单价，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和广西壮族自治区现行计价规则计价。

3. 施工过程发包方要求增加的部分零星工程无法按以上定额套价的，经双方洽谈后确定，并以税前独立费计取。

4. 建筑材料及半成品市场价格执行中标后的材料单价，结算时不再作调整。

六、质量保修期

本工程质量保修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不得低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的最低保修年限。对于法定保修年限低于一年的，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如在质量保修内出现属承包方责任的工程质量问题，承包方接到发包方书面通知后2天内进场免费维修。否则，发包方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修复，所需费用从质保金中直接扣除并无须承包方确认。

七、工程量的签证

(一) 签证程序：承包方严格按照发包方的工程项目的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施工，如有因设计变更需增加工程量的，必须经【发包方项目主管同意、驻现场工程师签字，发包方分管副总及以上人员】审批确认，否则发包方不给予结算。

(二) 签证的计算：投标单价中有相同或类似子目的，套用调整后的中标单价，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和【广西】地区现行计价规则计价。签证无法按以上定额套价的，经双方洽谈后确定，并以税前独立费计取。

八、付款方式

(一) 进度款、结算款及质量保证金

1. 项目完工后，经组织相关人员验收合格后30日内，凭承包方提供的有效等额增值税(税率%)专用发票支付工程款至合同金额的80%;

2. 待发包方内部竣工结算审核后，凭承包方补足结算总价的有效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支付工程款至结算总额的97%;

3. 剩余3%款项作为质保金，质保期1年内，无质量问题，于质保期满20个工作日内

一次无息付清。

4.承包方应对其编制的竣工结算书准确性负责。竣工结算审计核减率高于 5%的，超出 5%部分的审计费用由施工单位负责。

5. 工程质量保证金

5.1 保留结算总金额的3%作为质保金，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一年后经双方（发包方与承包方）验收无重大质量问题之后20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给承包方。详见附件《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

（二）履约保证金的交付及退还

1.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大写）_____（¥:_____元），承包方必须于收到中标通知书后至签订合同前足额缴纳。项目结束并验收合格后，发包方于30个工作日内将全额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予承包方。

2.合同生效的前提条件是承包方向发包方缴纳足额履约保证金。

九、双方责任和义务

（一）工程师

1.发包方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职权：现场工作协调，工程数量的确认。

（二）承包方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项目副经理）_____ 职称：_____ 执业证书编号：_____

项目经理职权：工程的现场施工管理和现场安全管理【自行约定】。

未经发包方同意，承包费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经理，否则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三）承包方的责任和义务：

1.按发包方要求保证施工人数，各施工节点施工人数以发包方书面通知为准。

2.合同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工程。

3.按发包方提供的施工进度节点要求完成工程。

4.施工过程中，发现设计图纸有错漏或不合理的，应及时向发包方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经协商一致后由发包方确认方可进行施工。

5.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并随时接受发包方安全检查人员的监督检查，如有违反，按附件2《安全管理协议书》第八条 安全检查与考评 第（七）点考核进行处罚。发包方

有权从工程款中扣除；如因承包方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和由此发生的费用，全部由承包方承担，造成发包方各种设施损坏的，则负责修复或赔偿。

6.遵守发包方的规章制度，安全、文明施工，妥善保管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及设备，做好施工现场的清理工作，如承包方原因引起发包方财产受损，必须无偿修复或照价赔偿。

7.由于施工现场为多方人员交叉施工，承包方必须听从发包方的协调，根据需要合理调整施工先后顺序。

8.遵守发包方各项管理制度，如有违反按发包方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罚款从工程款中扣除。

9.按时支付民工费用，不能因承包方的原因影响发包方的声誉。

10.遵守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及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的管理规定，做到文明施工，施工场地整洁卫生。

11.负责施工现场的卫生清洁。负责各种建筑垃圾拉出厂外堆放，场地由承包方自行解决，堆放场地发生的费用由承包方负责。

12.承包方的食、宿自理。

13.承包方承诺不进行工程转包及分包,并在质保期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14.承包方施工过程中必须派一名安全管理员负责现场安全管理工作，确保施工安全。

（四）发包方的责任和义务：

1.按合同规定时间支付工程款。

2.为承包方办理材料出入手续并为开展施工提供必要条款。

十、违约责任

（一）发包方的违约责任

1.不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支付相应款项，每逾期一天按当笔应付款的0.5%支付给承包方作为补偿，工期相应顺延。

2.因发包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承包方有权按延误的时间顺延工期。

（二）承包方的违约行为及责任

1.承包方有违约情形的，已完成的工程量不予结算，如已支付预付款的，承包方必须全额退回已支付的预付款,协议解除。

2.工程逾期责任：若因承包方原因，工程节点或总工期不能按合同约定工期完工的，工期延期【5】天之内，每天扣罚工程款【500】元；延期【6】到【10】天，每天扣罚工

程款【1000】元；延期【11】到【14】天，每天扣罚工程款【1500】元，超过15天（含15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按已完成且验收合格工程量的80%清算，将余下工程交给另一施工方完成。

3.承包方清、退场：在发包方送达清、退场书面通知之日起3天内必须无条件完成清、退场。

4.施工过程中承包方必须严格按照清单内容、规范要求及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并接受发包方的检查和监督，如有违反，每发现一次扣1000元，同时承包方必须无条件整改至合格为止，且不能影响工期。

5.如发现承包方未经发包方书面同意将工程分包或转包的，发包方有权解除合同，对已完成且验收合格工程量，按照60%结算，剩余款项作为违约金；对尚未验收合格的工程量不予结算。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并另立补充协议。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产生争议，协商不成应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律师费、交通费等相关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十二、本合同壹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发包方：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北海市铁山港区南康镇富康路166号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海铁山港支行 账号：20713101040008348 税号：91450500557245507M 电话：0779-8606000 传真：0779-86025282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承包方：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 账号： 税号： 电话： 传真：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

附件1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

发包方(全称): 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全称): _____

为确保(2024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 发包方和承包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经协商一致, 签订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承包方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按照有关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一、工程名称: 2024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

二、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范围

质量缺陷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

具体质量缺陷保修范围, 双方约定如下:

承包方承包范围内的所有项目

三、工程质量缺陷保修期

质量缺陷保修期从工程实际竣工之日算起。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 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缺陷保修期。

双方约定本工程质量缺陷保修期如下:

☒ 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为 5 年(最低为 5 年);

☒ 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最低为 2 年);

☒ 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为 个(最低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 装饰装修工程为 2 年;

☒ 其他项目保修期约定: 本项目保修期为 1 年。

承包范围其它项目保修期均为 1 年。

四、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的项目, 在保修期内, 承包方应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后 2 天内派人修理。承包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 发包方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发生的费用从质量保修金中扣除。

2.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方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五、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费用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费用及相关的损害赔偿 responsibility 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工程质量缺陷保证方式

工程质量缺陷保证方式可采用以下方式：

☒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

双方约定本工程的工程质量保修金为施工合同价款的 3 %。

七、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的支付

采用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方式时，发包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一年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支付给承包方（不计利息）。超过质保期但仍在保修期内的，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费用及相关的损害赔偿 responsibility 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八、其他

发包方承包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事项：无。

本《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作为施工合同附件由发包方承包方双方共同签署。

发包方(公章)： 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公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2

安全（消防）管理协议（2023-C）

甲方：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

乙方：

为确保施工项目全过程的安全生产、消防管理，明确甲乙双方安全责任，杜绝生产安全事故，稳定运营，按照《安全生产法》《民法典》《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和甲方承包商制度要求，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工程安全生产管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1工程概况：2024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工程量清单内容施工

1.1项目名称：2024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

1.2项目（作业）地点与范围：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厂区内

1.3项目（作业）承包主要内容：2024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工程量清单内容施工

1.4项目（作业）工期：自进场施工之日起，至项目完工止。（合同有延期的或项目有保质期的，结束时间按照延期的或项目保质期期限结束为止）。

2协议内容

2.1甲方的职责、权利

2.1.1甲方职责

甲方有责任监督指导乙方按照甲方的信息化管理系统进行承包商全生命周期管理，确保乙方正确理解和应用该系统并遵循相关要求。

2.1.1.1作业前管理要求

对乙方提供的单位资质、人员资质等资料进行审核并备案，审查验证乙方作业安全条件，对乙方人员进行进场安全交底。

——负责审核乙方承包资质证件及提供的各类无事故证明、保险、安全培训、作业方案、现场处置方案等文件资料。

——核验乙方安全管理机构及人员配备情况及相应安全（特种作业）资格证书（a.存在下列高处作业的应持有高处作业证：高处从事脚手架和跨越架架设或拆除作业；建筑物内外装饰、清洁、装修、电力、电信等线路架设，高处管道架设，小型空调高处安装、维

修，各种设备设施与户外广告的安装、检修、维护以及在高处从事建筑物、设备设施拆除作业。b.高压电工和低压电工不需要“高处作业证”，特种作业人员培训考核内容中包含“高作作业”相关内容的，可不用重复取“高处作业证”，反之未包含的则需取证。c.特种设备焊接作业人员所取得证书适用于从事《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中规定的锅炉、压力容器（含气瓶）、压力管道和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的焊接工作。应急管理部门核发的焊接与热切割作业人员所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不含《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规定的有关作业，进行焊接与热切割作业，需要根据《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第30号令）取得焊接与热切割特种作业操作证后，方可上岗。 ）。

——核验乙方作业设备设施、工具、物料、劳动保护用品等与乙方承包项目的匹配性以及安全性等；

——负责对乙方人员进行安全风险交底；

——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2.1.1.2作业中管理要求

建立信息交流机制，对乙方提报的工作计划或作业任务进行确认，开展作业监督检查，监督办理危险作业等作业许可，指导协调应急处置。

——负责审查乙方提报的《每日作业计划》；

——监督检查乙方风险管控措施和危大工程的方案落实情况，并督促整改闭环。

——负责指挥协调乙方现场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充分调动甲乙双方的应急资源。

——对承包商危险作业实施许可管理；按照变更作业相关制度实施变更作业管理；

——两个以上承包商或承包商与本单位在同一作业区域内作业，一方可能危及对方生产安全的，组织签订安全（消防）生产管理协议，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和应当采取的安全措施，并指定专人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指挥。

2.1.1.3作业后管理要求

组织对乙方按照甲方考核评价相关制度进行考核评价，开展项目验收。

2.1.2 权利

2.1.2.1 有权否决乙方的分包方案。

2.1.2.2 有权对乙方现场安全工作不称职的现场负责人、安全管理负责人和作业人员，提

出约谈、警告、调离岗位、直至撤换等要求。

2.1.2.3有权制止并纠正乙方作业现场的“三违”行为，遇到危及安全生产的紧急情况，有权下令停止作业。

2.1.2.4乙方实施过程中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甲方有权决定解除与乙方之间的合同及本协议。

2.1.2.5有权要求乙方遵守并执行甲方制定或发布的全面的安全（消防）方面的管理制度和要求。

2.1.3乙方的职责、权利

2.2 乙方责任

乙方按照甲方承包商管理制度及信息化管理系统要求，提供、上传相关资料文件，对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合法性负责。安全合规有序开展作业，确保项目满足质量及使用要求。

2.2.1作业前工作要求

提供企业相关信息，签订安全（消防）协议，接受安全条件审查，开展安全培训交底工作。

——提交资质证件、无事故证明、人员保险、人员资格证书、安全培训、作业方案、现场处置方案等文件资料，并对真实性、有效性和合法性负责。

——配备安全管理机构及人员；

——配备作业设备设施、工具、物料、劳动保护用品等物品，并对符合性、安全性和完好性负责；

——负责对乙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风险交底；

——严禁违法分包和挂靠资质。如违反，则甲方有权决定解除与乙方之间的合同及本协议。

2.2.2作业中管理要求

按照甲方要求参加值班例会或项目例会，按时提报的工作计划或作业任务，定期开展安全检查并整改关闭，按照规定办理危险作业等作业许可，开展安全事故应急处置。

禁止擅自改变每日作业活动的性质、范围和条件，禁止在作业任务规定时间之外开展作业，禁止在无人监管的情况下开展作业。

- 负责提报的《每日作业计划》；
- 按照施工方案落实风险管控措施；
- 负责指挥现场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并及时向甲方报告，并积极配合甲方的应急指挥、协调事故救援工作。
- 按照甲方制度要求，危险作业办理许可方可作业；按照甲方变更作业相关制度实施变更作业管理；
- 特种作业人员须持有与作业相应的、合格的特种作业证，特种设备操作人员需持有效的特种设备操作员证；
- 现场存在交叉作业时，应服从甲方协调、指挥。
- 施工过程中，存在重大变更（方案、工具、人员等）或重大隐患、事故征兆以及事故的情况，应及时、如实报告甲方。
- 涉及危大工程的，根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及甲方相关制度标准，组织编制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
- 作业过程中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造成损失的，承担相应责任，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或处罚的，承担经济损失。
- 作业过程中严禁使用国家明令禁止使用或耗能大、对环境造成较大破坏的设备设施，运输车辆需符合排放标准要求，作业现场需做好防扬尘措施，规范处置作业过程中产生的固废、危废。

2.2.3 作业后管理要求

对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保密，并提供真实有效的竣工验收资料。

- 对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的保密性负责；
- 对提交竣工验收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2.3 权利

2.3.1 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要求。

3 安全投入和资金保障

3.1 甲方是项目安全投入的责任主体，负责完善和改进项目安全生产条件的资金保障，向乙方提供保障施工作业所需的安全投入，已包含在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合同款中。

3.2 乙方缴纳的项目合同履约保证金可同时用作风险抵押金），作为安全、环保风险抵押

金使用。用于甲方对乙方的安全管理。当乙方发生未履新安全管理责任或者造成安全事故时，甲方可以根据协议扣除部分或全部安全管理风险押金。

3.3乙方须和参与施工人员签订符合《民法典》要求的用工合同或劳务合同，为施工人员购买工伤保险或购买赔付额度不低于105万元（保额赔付不低于上一年度国家一次性工亡补助金标准为上一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20倍）的意外伤害险或雇主责任险和10万元的医疗保险。

3.4乙方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的有关规定和本协议，保证安全生产投入落实到位、专款专用，不断完善和改进项目现场安全生产条件。甲方监督乙方将各项安全投入落实到位，乙方不落实的由甲方先期垫付。

4安全设施和施工条件

4.1甲方应当保证提供给外包项目有关的生产系统安全设施正常运行，保证外包项目具备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

4.2甲方应当为乙方提供安全生产所必要的施工作业条件。除不可抗力外，甲方未向乙方提供安全生产所必要的施工作业条件，由此给乙方造成有关生产进度、经济等方面损失的，由甲方承担责任。

4.3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现有生产系统，以及与项目安全生产相关的勘察、设计、风险评价、检测检验和应急救援等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完整和有效；同时，应当告知乙方项目施工作业过程中可能存在的主要危险有害因素，以及在紧急情况下应当采取的应急措施，对项目施工进行书面和现场的技术交底。

甲方提供乙方图纸资料的日期(包括图纸的绘制时间)、名称和数量清单，技术交底的时间、负责人、参加人员等记录资料，应当在本协议的附件1(《技术交底记录文件》)中予以明确。

4.4乙方应当制定项目施工方案。包括：施工负责人、施工步骤（实施的具体内容）、施工进度，明确作业过程可能发生的风险分析及防控措施和应急处置方案，经甲方审核批准后，须对作业人员进行三级安全教育及危险、有危害因素告知，明确告知作业过程的各种风险及防控措施，提升作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及应急处理能力。特种作业人员及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必须具备相应合格有效的特种作业资质。现场公示告知风险分析及防控措施和应急处置方案。

注意：不得安排未经上岗前职业健康检查的人员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作业，不得安排有职业禁忌的人员从事其所禁忌的作业。

4.5乙方应当明确其项目施工人员和设备设施的情况，具体内容如下：

4.5.1安全管理人员、项目技术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的姓名、性别、年龄、文化程度、所在岗位和资格证书。

4.5.2其他从业人员的姓名、身份证号、性别、年龄、文化程度。

4.5.3主要设备设施的名称、型号规格、数量、安装位置等情况。

乙方应当将上述情况在本协议附件2(《有关人员和设备设施证明文件》)中列明。

4.6涉及吊装作业、高处作业、临时用电、动火作业、有限空间等危险作业执行许可制度，作业前必须进行审核、审批，针对作业项目制定安全技术措施并组织落实。

4.6.1原则禁止从事交叉作业。存在同时作业或交叉作业，有可能相互危及对方作业时，应签订安全（消防）管理协议，明确各自的安全管理职责和应采取的安全措施及责任划分，配专人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提前准备好作业人员相关信息报备甲方备案成功后，方可安排从事危险作业。

4.6.2从事吊装作业禁止用手扶吊件，如有需要必须使用专用工具（如绳、专用工具等）；

4.6.3从事高处作业、临边作业必须佩戴安全带并挂好，没有条件要创造条件。搭设的脚手架必须符合规范等安全要求，原则上禁止使用竹、木头等易断材质作为搭设材料，脚手架上的踏板必须铺满并固定好；

4.6.4从事临时用电作业室外电箱为防水型、主电缆要有火线、零线和地线之分、接地线为黄绿相间颜色、箱门要有跨接线、符合一机一闸一漏保箱门能正常关门和上锁管理、禁止使用无生产合格证的花线、各类电缆禁止出现破损、电线进出端禁止裸露，禁止乙方接施工电箱主电源，由乙方向甲方申请临时用电，甲方派人接电，电气作业人员必须穿绝缘鞋。

4.6.5从事气割、焊接动火作业，必须戴难燃手套和墨镜、佩戴安全帽、绝缘鞋、电焊手套、电焊面罩，作业过程中禁止穿易燃的反光衣等，作业完毕后及时穿反光衣，电焊机必须完好无损，焊机各类线禁止使用铝线，地线只能搭接在焊点附近，做到双线到焊件上，禁止将防护栏杆和固定钢构等作为地线。

4.7每日作业前，必须参加甲方组织的班前会（安全技术交底）活动后方可安排作业。各

施工小组（点）人数达3-7人的要设1名现场负责人，7人以上共同作业或从事危险作业的要设1名专职安全监护人，监护人专门负责小组（点）施工安全监护。施工方作业人数大于或等于7人的必须要配置专职监护人。专职监护人禁止参与任何作业活动，主要履行现场安全监护职责，专职监护人必须穿专用红色“安全监护人”反光背心。

4.8统一配发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如反光背心、安全帽、双钩安全带、安全绳、手套、防护眼镜、墨镜、劳保鞋、防护面罩、口罩、护耳器等），并监督正确佩戴、使用；

4.9乙方携带的工具、设备设施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范等安全要求，坚持“线不着地，齿不外露，转必有罩，险必有栏”的标准。（如砂轮机、切割机必须有可靠的防护罩和接地等措施；

4.10出具合格证并保持安全附属设备设施安全可靠灵敏有效。工具、材料、备品备件应码放平稳，不存在倾翻、滚动、坠落和其它危险隐患。不准堵塞安全通道、要害部位。严禁擅自拆除工器具安全防护装置及设施，如需拆除机电设备的安全装置（设施）前必须征得甲方设备、安全管理人员同意，由乙方采取必要措施后方可变动拆除。并且做可靠的临时防护。工作完毕，及时恢复安全装置（设施）。乙方擅自变动拆除所造成的后果，均由乙方自行负责，承担后果。

4.11乙方施工（安装）区域的施工（安装）设备、临时用电设施、脚手架、出入通道口、楼梯口、危险有害气体或液体存放处等危险部位，应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围栏，危险警示标志、围栏符合国家标准。

4.12凡未经确认的线路、管道、容器一律视为有电、有压力、正在运行。不得挪用或者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不得埋压圈占、遮挡消防栓、不得占用防火间距，不得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与消防车通道。

4.13乙方对作业区域现场在作业开始前已有或毗邻建（构）筑物、设备、设施、地下管线（网）或特殊作业环境可能造成损害的，须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并承担损坏赔偿责任。

4.14各种机动车辆不准在生产区/库区停放、维修和加油。生产区/库区全天候禁止电瓶车进入库区充电。进入生产区/库区车辆禁止携带任何与消防防火有关的危险物品。

4.15要按规定的路线进出，不得擅自进入与作业无关的区域。工程、运输车辆必须按照

甲方要求配置爆闪灯、前后录像仪、倒车语音提示、前后影像、倒车雷达、示宽灯、车辆左右和后侧张贴反光条等。

4.16施工前，为施工人员办理好生物信息，便于门禁管理，所有作业人员月度考勤表记录（进场以后执行），签订外来施工作业人员的安全承诺（进场前签定）。配合甲方做好治安及文明出入工作。人员在厂区行走时，原则上只允许行走人行通道、斑马线和甲方指定的区域，禁止跨越隔离栏，乱走、乱跑，不得擅自进入与作业无关的区域。要按规定路线进出，不得擅自进入与作业无关的区域。乙方完成当日作业后应做到人走场地清。作业人员原则上必须穿长裤（涉水作业和仓储搬运等特定作业做好其它安全措施除外），禁止裸体作业。

4.17作业现场暂时停工和完成当日作业后，乙方须做好现场安全防护工作。做到人走场地清，确保安全文明作业。

5隐患排查与治理

5.1甲方应当建立健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和建档、监控等项制度，对项目现场进行隐患排查并督促乙方整改，定期对隐患排查治理情况进行统计分析与报告。

5.2乙方应组织相关单位及外包单位对其所从事的作业活动开展危险源辨识工作。

5.3乙方应当定期排查并及时治理项目作业范围内的事故隐患（包括甲方人员排查及要求整改的事故隐患），建立台账，做好相关记录，并及时向甲方报告。

5.4乙方在项目作业范围内发现重大事故隐患后不能立即治理的，应当采取必要的防范措施，并及时书面报告甲方协商解决，消除事故隐患。

6安全教育与培训

6.1甲方应当对乙方的安全教育与培训工作进行指导。

6.2甲方应当监督检查乙方开展员工安全教育培训工作情况。

6.3乙方应当制定本单位的安全教育培训工作计划。在作业项目开工前必须对参加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和考试，保证从业人员掌握必需的安全生产知识、提高安全生产技能和应急逃生知识，同时对本单位员工开展“三级”安全教育。

6.4乙方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对本单位从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保证从业人员掌握必需的安全生产知识、操作技能和应急逃生知识。

6.5乙方应加强作业现场应急管理，完善应急预案，配备现场作业所需的应急资源，并加

强培训和演练。

7事故应急救援

7.1应急准备。

7.1.1甲方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应急救援组织或者与其他应急救援组织签订救援协议，编制本单位事故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

7.1.2甲方负责向乙方如实告知根据甲方能力所知的作业场所和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要求乙方制订防范措施以及事故应急预案。

7.1.3甲方配置的应急救援设备设施和器材包括：项目现场及附近车间的消防器材、正压式空气呼吸器、防毒面具、担架、应急通风机、四合一气体检测仪、应急药箱、救援绳等。

7.1.4乙方应当编制与项目相适应的应急预案或者应急处置预案，并与甲方的相关预案接口,并定期组织演练或者参加甲方组织的演练。

7.1.5乙方配置的应急救援设备设施和器材包括：。

7.2事故报告。

7.2.1项目施工发生事故后，首先应上报甲方，甲方按照本单位事故报告流程进行上报，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上报地方有关部门。乙方及时开展对伤亡人员的救援救治工作，保护好事故现场，承担伤亡人员的医疗费用、工伤认定、保险索赔及相关的善后处理工作。

7.2.2应急联系方式：

作业现场负责人： 电话：

甲方安全环保部负责人：冯祖卫 电话：13877965557

7.3事故救援。

7.3.1项目施工发生事故后，乙方应当按照专项应急预案或者应急处置方案立即开展事故救援。保护好事故现场。

7.3.2项目施工发生事故后，甲方应当按照应急预案要求，立即开展应急救援，负责指挥、协调事故救援工作，充分调动甲乙双方的应急资源。

7.4事故处理。

7.4.1在发生安全事故后应积极配合甲方组织开展的对事故的相关调查。

7.4.2事故调查结案后，甲乙双方根据事故调查处理结论承担各自相应责任。

7.4.3甲方应当承担的经济处罚不得转嫁或者变相转嫁给乙方。

7.4.46乙方对发生安全事故坚持“四不放过”原则的指导思想，不隐瞒、谎报，并在员工中开展事故分析、教育，防止同类事故的再次发生。

8信息沟通：甲乙双方按照 次/（月、周）召开安全沟通会议，其他安全环保重大事项应立即报告甲方或备案。

9安全检查与考评

9.1甲方应建立项目施工的安全生产考核机制，制定考核办法，对乙方进行安全生产考核。

9.2甲方应当加强项目监督检查工作，发现乙方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的违章违纪行为，及时的教育，有权纠正和考核，对不听劝告、直至清退出场。

9.3甲方审查乙方相应的作业资格证书、作业方案 and 外包商、作业现场的设备、设施、建（构）筑物和人员作业安全状况等。

9.4甲方对乙方的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甲方有权对乙方施工作业区的设备、设施、建（构）筑物和人员作业安全状况进行安全检查，发现安全问题的，应当及时督促乙方进行整改。甲方有权提出撤换外包方项目经理、安全管理负责人。

9.5乙方负责项目范围内的作业安全（消防）管理，制定施工方案，加强项目作业现场的日常安全检查，做好相关记录，落实各项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消除人的不安全行为和物的不安全状态。在项目作业范围内发现重大事故隐患后不能立即治理的，应当采取必要的防范措施，并及时书面报告甲方协商解决，消除事故隐患。

9.6乙方应当接受甲方的监督管理，遵守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同时，乙方有权拒绝甲方违章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

9.7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安全生产考核所需资料，接受甲方的考核与奖惩。

10风险抵押金考核

10.1乙方违反甲方各项安全管理规定的，（如违反甲方危险作业要求、使用不安全的工具、设备、未按要求佩戴相对应的劳保防护用品、未做到工完场清或未及时搞好现场卫生、作业过程违反操作规程等），一般违规扣200元/次；严重违规（糖业10条禁令）扣500元/次，重复违反扣1000元/次，违反《中粮集团承包商与工程项目管理安全禁令》和中粮集团承包商与工程项目安全管理严重违规应当停工整顿的情形，由甲方作停工整顿处理，停工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由乙方到甲方财务部缴纳违章处罚金额，未按时

足额缴纳处罚金额的，待甲方组织内部专家验收合格后方可支付相应进度款。

乙方发生事故罚款时，履约保证金不足，可从合同金额中扣除。

10.2对安全管理漏洞及事故隐患未能限期整改，必要时进行停工整顿。由于乙方作业活动中严重违反甲方安全、消防管理制度，对甲方造成严重影响的已未遂事故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的赔偿责任。

10.3乙方作业过程中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受到行政、经济、刑事处罚的，由乙方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10.4乙方施工现场发生重伤1-2人责任事故，甲方扣罚该项目风险抵押金总额的20%（1人）、60%（2人）；若乙方施工现场发生死亡1人及以上或重伤3人及以上责任事故，甲方扣罚该项目全部风险抵押金。项目验收结束且确认乙方无违规、事故后，甲方无息返还乙方风险抵押金。

10.5依据《甘蔗糖部质量安全环保绩效考核办法》相关要求，对承包商安全管理进行量化记点考核、违章处罚和“黑名单”制，考核标准：违反禁令扣2点/次、严重违章扣1.5点/次、一般违章扣1点/次，累计达到15点时，甘蔗糖部对相关公司和相关方发出预警。扣点20点的相关方解除承包合同，列入安全黑名单(其他条件按照《承包商管理办法》8.4款)，报生产技术部拉黑，从中粮糖业承包商库中进行除名。

11违约责任

11.1甲乙双方遵守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义务，并享有相应的权利。

11.1.1甲方违约

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承担违约责任，依法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因违约造成生产安全事故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甲方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甲方擅自压缩项目合同约定的工期，违章指挥或者强令乙方及其从业人员冒险作业的；

——甲方未提供项目施工作业所必要的图纸资料，未向乙方进行技术交底的；

——甲方不能提供合法的外包项目的；

——甲方不能保证与外包项目有关的生产系统安全设施正常运行的；

——甲方违反项目设计安排乙方施工作业的；

——甲方未按照合同或者协议约定支付应当由甲方承担的项目安全生产费用的；

- 发生事故后，甲方未及时组织开展应急救援工作的；
- 甲方不履行协议义务或不按协议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

11.1.2 乙方违约

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按照违约事项，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违约金并承担违约责任，如甲方要求的期限内未上交违约金的，甲方有权在工程款中双倍扣除。违约事项及违约金标准详见附表《安全文明施工现场违约情形及违约金》。

- 乙方未按照合同或者协议约定将甲方提供的安全生产费用落实到位、专款专用的；
- 乙方不能保证与承揽项目规模相匹配的施工资质、技术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和设备设施的；
- 乙方有关资质、证照已过期的，或者安排证件已过期的各类应持证人员上岗作业的；
- 乙方人员违章指挥或者违章作业的；
- 乙方现场安全管理不到位的；
- 发生事故后，乙方未及时开展应急救援工作的；
- 乙方不履行协议义务或者未按协议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

12 补充条款

甲乙双方在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的前提下，结合项目施工实际，经协商一致后，可对以上条款内容进行补充但不得相悖，补充条款与本协议其他条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 协议生效

本协议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企业负责人(签字):

企业负责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安全文明施工现场违约情形及违约金

项目	违反文明安全施工行为	违约金
一、安全防护	1、作业时未穿戴相应合规的防护用品	200元/人/次
	2、脚手架拆装无防护措施；	200元/人/次
	3、使用未检验合格的防护用品或防护用品失效；	200元/人/次
	4、临边洞口无防护措施；	200元/人/次
二、文明施工	5、在厂区内吸烟的；	200元/人/次
	6、不文明作业（如：随地大小便、酒后上岗、吵骂打架、随意占用、堵塞道路、通道的）	200元/人/次
	7、驾驶车辆超速的（门口及转弯处5公里/小时，厂内道路10公里/小时，厂前路20公里/小时）；	200元/人/次
	8、施工现场杂乱(如：严重脏、乱、差、垃圾未及时清理的	200元/人/次
	9、未经许可，随意进入生产区域的；	200元/人/次
三、现场管理	10、现场安全、消防隐患未定期整改的；	200元/人/次
	11、现场作业未开具作业证就动工作业的（包含动火、吊装、高处、受限空间、临时用电等）；	200元/人/次
	12、特种作业人员及特殊工种人员未持证上岗的；	200元/人/次
四、电气安全	13 临时用电未采用三级配电、三相五线制、二级漏电保护系统；	200元/人/次
	14、未执行“一机、一闸、一漏”的规定；	200元/人/次
	15、分配电箱与开关箱距离大于30米，开关箱与用电设备距离大于3米；	200元/人/次
五、消防安全	16、氧气瓶与乙炔气瓶距离小于5米，二者距火源小于10米	200元/人/次
	17、动用明火未配置消防器材的；	200元/人/次
	18、氧气、乙炔瓶阳光下直晒；	200元/人/次
	19、乙炔气瓶平放；	200元/人/次
	20、气瓶压力表损坏或失准；	200元/人/次
	21、非紧急情况私自动用公司消防器材、消防水的；	200元/人/次
	22、未按规定配置合规灭火器材的	200元/人/次
六、其他	23、发生安全事故，未及时上报或隐瞒事故原因及责任人的；	200元/人/次
	24、随意动用公司物品及标志牌造成损坏的；	200元/人/次
	25、偷盗公司物品的每次给予相关单位违约追偿处理，严重者交公安机关处理；	200元/人/次
	26、施工方案或安全措施方案未经批准擅自施工和操作；	200元/人/次
	27、安排未经过培训教育、安全交底人员进入现场作业，随意更换未备案作业人员进厂作业；	200元/人/次
	28、危险作业监护人不在现场；	200元/人/次
	29、发生事故，不论大小；	200元/人/次
	30、其他安全、消防隐患或不文明作业现象、足以引发事故的。	200元/人/次

附件 3

环保协议书（2023-C）

甲方：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

乙方：×××××公司

为做好甲方在劳务外包期间厂区及周边环境保护工作，减少作业对厂区环境的污染，认真贯彻执行环境保护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经甲乙双方同意特签订环境保护协议如下：

第一条乙方为甲方劳务外包期间，应满足如下要求：

（一）乙方在甲方现场的所有活动必须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二）乙方进入甲方厂内必须对因施工或其他生产行为可能对环境造成的污染应采取积极预防并不断改进的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同时应做出持续改进的承诺。

（三）乙方在甲方厂内工作前有义务主动向甲方了解作业区域内环保管理要求。

（四）甲乙双方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必须采取有效措施将乙方人员在劳动过程对产生环境影响的主要因素进行有效控制。

（五）乙方人员在上岗前必须对现场作业人员进行环保教育或培训，提高现场人员的环保意识。

（六）乙方必须建立一套环境事故应急反应预案并且在甲方处备案。

（七）甲方将不定期对乙方在环境保护方面的工作落实情况进行检查，乙方应积极配合，如有检查确认的不合格项，乙方须予以整改。

（八）乙方在环境保护工作落实期间如遇突发问题，甲方应予以积极协助和指导。乙方在整个劳务外包期间，始终具有履行环境保护工作的责任和义务。甲方负责检查、指导和监督，乙方在作业过程必须做好如下工作要求：

1.固废

(1)施工作业产生的固废分类定点放置并及时合法合规处置。处置时向甲方报告处置地点，提供处置单位资质。

(2)土建施工挖出的泥土砂石等须及时填埋洒水，恢复原状。

(3)滤泥、白泥、环保污泥、锅炉灰渣等固废拉运处置时保持现场及路面干净，如有掉落及时清扫。

2.危废

(1)乙方在施工过程中使用有毒有害物质如油漆、涂料、机油等，应做好防泄漏储存

措施，以免泄漏危害环境。

(2)施工过程产生的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油漆桶、石棉废物等危险废物联系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处置。处置时向甲方报告处置地点，提供处置单位资质。

3.噪声

(1)乙方施工产生的噪声，须符合国家规定的施工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同时应采取有效措施，减轻噪声对周围生活环境的影响。

(2)乙方应加强机动车辆维修和保养，机动车辆噪声符合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

(3)乙方机动车辆进入甲方项目/服务现场严禁使用喇叭。

4.水

(1)禁止向施工现场周边排放油类、酸液、碱液或者有毒废液。

(2)禁止向施工现场周边水体排放、倾倒放射性固体废物或者含有高放射性或中放射性物质的废水。

5.气

(1)施工现场禁止焚烧油毡、橡胶、塑料、皮革、垃圾以及其他产生有毒有害烟尘和恶臭气体的物质。

(2)乙方应加强机动车辆维修和保养，机动车辆尾气符合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

6.无组织排放

(1)容易产生扬尘的施工现场、清扫地面时须洒水，运输建筑垃圾需加盖蓬布等，以免粉尘弥漫，污染环境。

(2)临时堆放的土方采取彩条布覆盖等措施，以防尘土飞扬。

7.其它

(1)乙方施工 / 服务现场环境须遵守环境管理体系及法律法规有关作业场所的要求，场地功能划分及标识清楚，物资规范堆放和储存，保持现场的整洁有序。

(2)乙方应当合理选择和利用原材料、能源和其他资源，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设备，减少施工废水、废气、固废及噪声产生。

(3)乙方使用的车辆必须具备国家法规和甲方所在地环保政策及相关规定的资质和要求，并在项目/服务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法规及相关政策、规定。

(4)乙方车辆上路前应当规范装载、严禁超载，并清洗干净车轮、车身。对运输货物做好防尘、防洒落、防渗漏、防倾覆等措施，运输洒落时及时清扫，保持现场环境清洁卫生，杜绝环保污染隐患。造成他人人身、财产损害或环保赔偿的，乙方应当依法承担

法律责任或赔偿责任。

(5)乙方在施工现场根据区域大小合理设置 1-2 个固废临时储放点，安排人员每天打扫一遍施工现场，每十天清理一次临时储放点。临时储放点设置超过 2 个时须报经甲方安全环保部同意。

(九) 以上对乙方的环保要求的最终解释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可向甲方进行咨询。

(十) 考核

1.乙方未按要求每天打扫施工现场的，由甲方安排人员打扫并按 70 元/人/小时扣款；施工作业产生的固废未及时合法处置的，由甲方联系第三方合法处置并按以下标准考核乙方：1.一般固废：1000 元/吨扣款；2.危险废物：10000 元/吨扣款。

2.乙方违反甲方各项环保管理规定的，第一次扣 200 元、第二次扣 500 元、第三次扣 1000 元。累计违规四次以上的，第四次起每次扣 2000 元，视情况作停工整顿处理，停工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3.若因乙方责任导致当地居民上访或当地环保管理部门对甲方提出整改、整顿或处罚的，将由乙方自行承担所有责任，并负责赔偿甲方由此带来的经济损失。

(十一) 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及时协商。

(十二)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协议内容自双方签订之日起开始实施。

甲方：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

乙方：×××××公司

甲方负责人：

乙方负责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

技术协议书

甲方：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

乙方：_____

经双方充分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施工 2024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为了更好地执行合同的相关条款，特签订本技术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工程概况

(一) 工程名称：2024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

(二) 工程地点：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厂区内。

第二条 主要选材及技术要求

(一) 主要选材：钢筋、混凝土

(二) 技术要求：本工程所有的材料必须采用质量等级的合格产品，并符合一下规范要求。

- 1、不得损坏厂房建筑。
- 2、《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 3、《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010-2018
- 4、《屋面工程技术规范》GB50345-2012
- 5、《安全防范工程技术规范》GB50348-2018
- 6、《铝合金门窗工程设计、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348-2018
- 7、《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5-2001
- 8、符合其他相应的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要求。

注：规格型号可由乙方根据材料性能作适当调整，但只允许正偏离，以上所列材料为主要材料，若有遗漏，由乙方根据材料性能及安全规范负责补全，费用包含在清单报价内。

(三) 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应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管理实施办法》(桂建发〔2018〕8号)规范要求，并持证上岗。具体特种作业人员如下：

- 1.建筑电工；
- 2.建筑架子工（普通脚手架、附着升降脚手架）；
- 3.建筑起重信号司索工；
- 4.建筑起重机械司机（塔式起重机、施工升降机、物料提升机、汽车吊）；
- 5.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塔式起重机、施工升降机、物料提升机）；
- 6.高处作业吊篮安装拆卸工；

- 7.桩机操作工;
- 8.混凝土输送泵操作工;
- 9.混凝土搅拌机操作工;
- 10.建筑施工现场内机动车司机(挖掘机、装载机、翻斗车、推土机、压路机、平地机、沥青混凝土摊铺机)。

(四) 其它要求

- 1、材料、机械设备工具满足本项目需求的技术指标。
- 2、材料、机械设备工具由投标人负责保管。

第三条、工程乙方式及乙方负责的工程范围

- (一) 本工程所使用材料、机械设备工具均由乙方自备。
- (二) 施工人员食宿自理, 甲方不负责安排。
- (三)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需指定一名施工负责人, 对本乙方人员进行管理及与甲方项目负责人进行沟通施工协调。
- (四) 乙方在甲方厂区内施工时, 必须遵守甲方的安全管理制度, 且严格执行。如乙方不服从甲方管理制度野蛮施工的, 甲方有权从乙方的承包工程款中扣除相应违反规定的扣款。

- (五) 乙方负责施工场地的卫生清洁工作, 服从甲方现场协调工作。

第四条、工期: 乙方必须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完成全部施工工作, 并验收交付使用。

第五条、工程验收

(一) 竣工验收:

工程完毕, 经双方按合同及技术协议约定条款的工程项目内容进行验收, 验收合格后, 才视为竣工验收合格。

(二) 质保期验收:

质保期满, 符合合同条款要求, 即为质保期验收合格, 双方签字确认。

第六条、乙方的免费技术服务

乙方在质保期内属施工质量问题造成无法正常使用的, 接到甲方通知之时起乙方人员需在2天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 所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并进行免费维修。

第七条、本协议作为《2024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的附件, 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八条、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九条、本协议壹式贰份, 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公章): 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

乙方(公章):

甲方负责人:

乙方负责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

廉洁合同

项目名称：2024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

甲 方：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

乙 方：

为规范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 2024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 的项目采购工作，防止违法违纪事件的发生，经甲方、乙方协商同意，双方将严格执行以下条款。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工作人员有责任向乙方介绍本单位有关廉洁从业的制度、规定。甲方的纪检监察人员有权对双方在采购及合同执行过程中的廉洁情况进行监督。

（二）甲方的工作人员不得向乙方泄露采购过程中的商业秘密。

（三）甲方的工作人员在采购过程中以及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取贿赂、收受回扣及好处费等；不得接受乙方馈赠的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乙方报销任何费用；不得参加对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娱乐活动和宴请；不得向乙方介绍家属或亲友从事与该项目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和该项目分包等经济活动；不得要求乙方为其装修房子；不得要求乙方为亲属安排出境和国内旅游等；不得借婚丧嫁娶之机收受乙方的钱（含有价证券）、物。

（四）对乙方主动给予的钱（含有价证券）、物，甲方的工作人员要坚决谢绝，无法拒绝的要在两周内上交甲方的纪检监察部门或上级纪检监察部门。

（五）甲方的工作人员在采购及执行合同过程中，必须遵守廉洁自律的其他有关规定。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的纪检监察人员有权对双方在采购及合同执行过程中的廉洁从业情况进行监督，并积极配合甲方纪检监察工作人员就有关违纪问题进行调查取证。

（二）乙方有权了解甲方在廉洁从业方面的各项制度和规定，并主动配合甲方遵守执行。

（三）乙方的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甲方的工作人员了解采购过程中的商业秘密。

（四）乙方的工作人员在投标过程及中标后的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向甲方的工作人员行贿、提供回扣或其他好处费等；不得向甲方的工作人员馈赠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给甲方的工作人员报销任何费用；不得为甲方的工作人员购置或长期无偿提供交通工具、通讯工具、家电、办公用品等；不得邀请甲方的工作人员参加对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娱乐活动和宴请；不得接受甲方的工作人员介绍的家属或亲友从事与该项目有关材料、设备供应或该项目分包等经济活动；不得为甲方的工作人员装修房子；不得为甲方的工作人员的亲属安排出境和国内旅游等；不得借婚丧嫁娶之机向甲方的工作人员赠送钱（含有价证券）、物。

（五）乙方发现甲方的工作人员有不廉洁的行为，必须在48小时内署名报告甲方的纪检监察人员或有关领导。

三、违约责任

（一）甲方的工作人员违反廉洁责任，经调查属实的，甲方将依据党纪、公司有关规定对当事人进行严肃处理，对涉嫌犯罪人员移送司法机关。

（二）乙方工作人员违反廉洁责任，经调查属实，甲方及其代理机构有权退回其投标；对中标的乙方，甲方及其代理机构有权撤销中标决定，或一次性扣罚与其签订合同总价款的0.5~10%直至终止合同执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在今后项目中，中粮糖业股份有限公司系统各企业不再考虑与乙方的合作。

四、合同的生效

（一）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 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

(三) 本合同在主合同授予、履行的全过程有效，并作为主合同的附件。

监督联络方式：

中粮糖业纪委联系方式：办公电话 010-85017235

通信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8号中粮福临门大厦9层905房间，中粮糖业纪委办公室收，邮编100020。

甲 方：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签字日期：_____

乙 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签字日期：_____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2024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

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

____年__月__日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三、联合体协议书（适用于供应商组成联合体的情况）
- 四、响应保证金（适用于递交响应保证金的情况）
- 五、响应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 六、投标报价
- 七、工程量清单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九、响应方案
- 十、廉洁承诺书
- 十一、保密承诺书

一、响应函

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2024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含税价人民币(大写) (¥) 的报价 (其中不含税价为 , 增值税税额为:) 完成/提供本项目工程, 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我方的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响应函;
- (2) 授权委托书(如有);
- (3)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4) 响应保证金(如有);
- (5) 响应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 (6) 投标报价;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响应方案;

.....

响应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 以响应函为准。

3. 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 我方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4. 我方承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5. 如我方成交, 我方承诺:

- (1) 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
-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一章“谈判采购公告”中规定的供应商不得存在的情形。

7. 其他补充说明: 。

供 应 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电子邮箱: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二、授权委托书

(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谈判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谈判采购项目签订采购合同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以及委托代理人近6个月及以上所在单位社保缴纳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三、联合体协议书

(适用于供应商组成联合体的情况)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 (联合体名称) 联合体, 共同参加 (项目名称) 谈判活动。现就组成联合体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 (联合体名称) 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谈判采购活动, 签署文件, 递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进行合同谈判活动,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 以及处理与本采购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 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 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方承诺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参与本谈判采购项目。

5.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6.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 本协议书一式 份, 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注: 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 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四、响应保证金

(适用于递交响应保证金的情况)

1. 采用转账方式的，供应商应在此提供转账凭证复印件。
2. 采用支票、汇票等方式的，供应商应在此提供支票、汇票等的复印件。

五、响应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致：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了贵方组织的 2024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 谈判并递交了形式为 （转账方式） 响应保证金人民币 元，我单位若不能中标贵方项目的，我单位响应保证金请按下表账户信息退还。

收款单位名称			
收款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如果我单位未遵守有关谈判文件关于响应保证金的规定，贵方可以没收我单位响应保证金。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说明：

1. 为保障资金安全，上述账户不能为私人账户。
2. 如因上述账户信息有误或账户信息变更未及时通知导致响应保证金无法退还或丢失等可能产生的一切后果由谈判人自行负责。
3. 如供应商未及时收到退回款项，请与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财务部联系。
4. 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财务部联系方式：
电话：0779-8606000-6116
联系人：李树祝

注：1.此申请书不允许装订入响应文件中，应按供应商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与加盖公章的转账底单复印件放入单独封装的信封中。

2.未提供此申请书的谈判将被拒绝并被没收响应保证金。

六、响应报价

采 购 人： 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_____

(单位公章)

工 程 名 称： 2024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

响应总价（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七、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 2024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

序号	定 额 名 称	单 位	工 程 量	综 合 单 价(元)	合 价 (元)
一	制炼车间				
1	澄清二楼，吸滤机屋顶更换0.7厚铝瓦约50平方，屋面风球拆除铝瓦密封修补约10处位置，清理	项	1		
2	煮糖楼屋顶，拆除损坏的铝瓦，重新制作安装0.7厚铝瓦，清理	m²	100		
3	煮糖楼与旧蒸发楼交接处屋顶，基层清理，刷一遍聚氨酯防水涂料，重新铺设3mm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m²	50		
4	流化床皮带屋顶，拆除旧防水层清理，刷一遍聚氨酯防水涂料，重新铺设3mm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m²	330		
5	振筛间屋顶，拆除旧防水层清理，刷一遍聚氨酯防水涂料，重新铺设3mm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m²	60		
6	振筛间通道外侧，基层清理，疏通排水沟，刷一遍聚氨酯防水涂料，铺设3mm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m²	30		
7	大糖斗屋顶，拆除损坏的铝瓦，重新制作安装0.7厚铝瓦，檩条及水沟涂防锈漆，水沟内侧铺设3mm改性沥青防水卷材，清理	m²	200		
8	流化床东面窗户，四周打防水密封胶	项	1		
9	制作安装0.426厚彩钢瓦围挡密封（含檩条方通制作安装），高度2.2米	m²	800		
二	仓储物流部				
1	4#、5#糖仓、装车雨棚屋顶，检查屋面漏水点约15处，打防水胶密封或换瓦补漏	项	1		
三	综合管理部				
1	1#宿舍楼屋顶，拆除旧隔热层垃圾清理，刷一遍聚氨酯防水涂料，重新铺设3mm改性沥青防水卷材，铺设50mm厚聚氨酯防水保温板，铺设30mm厚聚合物砂浆保护层，找平放坡排水，清理	m²	340		
	总 合 计（含税）	元			

备注：1、本工程参考采购方提供的工程量以固定总价方式报价。
2、本工程施工单位应根据施工期间材料、机械设备可能由于市场价格上涨（或下跌）及工期因素自行考虑由此引起的风险并计入报价中，施工单位应对自己的报价承担风险。
3、凡涉及到高处作业需提供高处作业证。

报价单位（公章）：

八、资格审查资料

(一)基本情况

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5(1)项和第3.5(2)项的要求提供主体资格证明及相关资质证明材料。

供应商还应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5(5)项、第3.5(7)项和第3.5(8)项的要求提供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二)近年财务状况

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5(3)项的要求提供近年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

(三)近年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是否竣工				
项目负责人(如有)				
项目概况及供应商履约情况				
备注				

注：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5(4)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四)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序号	本项目任职	姓名	职称	专业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五)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员、质量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书 名称	
职称		学历		拟在本项目任职	
工作年限				从事类似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____年毕业于____学校____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5(6)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六) 选用的设备仪器与检测设施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使用情况	用途	备注

九、响应方案

（一）施工组织设计

供应商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二）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分包供应商名称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资质等级	
拟分包的工程项目	主要内容	预计造价 (万元)	已经做过的类似工程

十、廉洁承诺书

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

为积极配合贵公司进行的项目采购与招投标工作，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采购与招投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我们特向贵公司承诺如下事项：

- 1.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中粮糖业有关廉政建设制度。
- 2.不使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投标单位或串通投标。
- 3.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投标，不隐瞒本单位投标资质的真实情况，投标资质符合规定；保证不会以其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 4.不将主体、关键性工作分包（包括贴牌生产、转包等）。
- 5.不以任何方式向采购人员或者评标成员赠送礼品、礼金及有价证券；不宴请或邀请招标方的任何人参加高档娱乐消费、旅游等活动；不以任何形式报销招标方的任何人以及亲友的各种票据及费用；不进行可能影响招标公平、公正的任何活动。
- 6.不向贵公司涉及采购与招投标的部门及个人支付好处费、介绍费；也不为其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电脑等。
- 7.经查实的有参与串通行为的投标人，其中标无效，列入供应商黑名单，并依据中粮糖业采购制度相关规定对投标人处中标项目金额的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保证金扣除。
- 8.一旦发现相关人员在招标过程中有索要财物等不廉洁行为，坚决予以抵制，并及时向贵公司纪委办公室举报。
- 9.我方自愿将本承诺书作为投标文件及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0.若违反上述承诺或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及贵公司有关规定，我方自愿永久放弃参与贵公司的所有业务往来，并承担贵公司制度规定的一切法律责任。
- 11.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保密承诺书

中粮北海糖业有限公司：

鉴于我方自愿参加2024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采购活动，我方现就有关保密义务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1. 我方保证，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向社会公众或第三方通过任何途径出示、披露敏感信息以及本项目的工作成果，亦不得对敏感信息、各阶段工作成果和最终工作成果进行传播和销售，并且保证只为执行本项目之目的使用敏感信息和各阶段工作成果和最终工作成果。

2. 我方保证，如为本合同目的确实需要向第三方披露对方的敏感信息，需事先得到采购人的书面许可，并与该第三方签订保密合同。

3. 我方保证，只能将采购人的相关敏感信息提供给予本合同工作直接相关的员工，提供范围及程度仅限于可使该员工完成本项工作，并应约束其员工遵守保密义务。

4. 我方保证，在双方合作关系结束后，我方有义务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将敏感信息及其载体返还给采购人或者按照采购人的要求予以销毁，不得再以任何形式使用敏感信息。

5. 我方同意采取任何必要的，以及采购人要求的合理措施，保护采购人提供的敏感信息。

6. 如发生任何敏感信息泄漏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因我方原因导致的泄漏事件或者因第三方非法获取和使用而造成的泄漏事件，我方均应立即通知采购人，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泄密进一步扩大。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信用承诺书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2024年北海糖业制炼及宿舍楼等屋顶维修补漏项目 采购项目的竞标，为了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经查询，在规定的查询时间内，“信用中国”网站上我方未被列入失信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3、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4、没有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5、近三年内（2022年至响应截止日期），未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对象；

6、近三年内（2022年至响应截止日期），未有骗取中标（成交）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安全问题；

7、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